

证券代码：002662

股票简称：京威股份

公告编号：2017-062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号：关联交易》的有关规定，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实际需要，公司全资子公司秦皇岛威卡威汽车零部件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威卡威”）将购买生产经营租用的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秦皇岛方华科技”）的相关土地以及地上建筑物，公司监事闻广秋担任秦皇岛方华科技总经理，本次交易构成了公司的关联交易，故公司2017年度将新增关联交易12,400万元。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实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已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合法、必要的程序。

公司于2017年8月4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7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关联监事闻广秋回避表决。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本次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秦皇岛方华科技成立于2004年8月23日，经秦皇岛经济技术开发区工商管理局批准的有限责任公司，2011年12月9日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更，变更后周超占注册资本46%，闻广秋占注册资本20%，王国山占注册资本17%，高才良占注册资本12%，吕玫占注册资本5%。

2014年公司净资产为3,7931万元，营业收入为926万元，净利润为18,181万元；2015年公司净资产为33,283万元，营业收入为675万元，净利润为5,241万元；2016年公司净

资产为31,945万元，营业收入为1,294万元，净利润为5,266万元。

1、秦皇岛方华机械公司基本信息如下：

关联名称：秦皇岛方华机械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91130301766603710K

注册资本：1,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周超

住所：秦皇岛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海河道2号

主营业务：机械设备、金属及塑料成形模具、电液控制系统的设计、制造、销售；机床及配件、金属材料（国家专项审批除外）的销售；技术咨询。

2、主要股东和实际控制人：5位自然人股东分别为：周超、闻广秋、吕玫、高才良、王国山。周超为实际控制人。

3、构成何种具体关联关系的说明

公司监事闻广秋担任秦皇岛方华科技总经理。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及其内容

1、秦皇岛威卡威将购买生产经营租用的秦皇岛方华科技的相关土地以及地上建筑物，标的位于河北省秦皇岛开发区潼湖路东侧、黄海道北侧的两宗土地使用权及其地上厂房建筑物、构筑物，本次转让经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标的资产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评估确定标的资产转让价格为含税人民币12,333.78万元（未税11,746.56万元）。

2、秦皇岛威卡威将租用的秦皇岛方华科技的厂房用于生产经营。

上述标的具体明细如下：

序号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17年度预计新增金额(不超过) (单位万元)
1	秦皇岛方华科技	购买厂房土地	12,000（未税）
2	秦皇岛方华科技	厂房租金	400（未税）
合计			12,400（未税）

四、关联交易标的政策及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定价依据评估报告及双方协商定价。

五、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目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实属必要的关联交易，已严格按照《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及相关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合法、必要的程序，并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且关联监事回避表决，确保了交易价格的公平合理，有效保障了股东的合法权益，遵守了客观、公正、公平的交易原则，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对本公司主要业务的独立性造成影响。

六、当年年初至披露日该关联交易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7年1月1日至披露日，公司与秦皇岛方华科技公司累计已发生各类关联交易总额4,933.51万元。

七、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就《关于公司2017年度新增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认真核查和审议，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属于生产经营所需。公司对2017年度新增关联交易的预计合理，符合公司正常经营活动开展的需要。该等关联交易定价公允，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且不影响公司运营的独立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整体利益。董事会对本次关联交易表决时，程序合法，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

八、备查文件

-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 2、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北京威卡威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5日